

國立中正大學第 125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西棟七樓會議室

主席：洪教務長新原

紀錄：陳淑美秘書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先由本處針對以下重大事項作專題報告

- 一、教育部為協助在境外就學之具中華民國國籍學生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返臺學習銜接，特訂定「大專校院辦理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請各系所務必配合作業時程，於今(109)年 5 月 14 日前回覆招生之意願及名額。
- 二、說明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進行遠距教學授課防疫演練情形，並針對相關統計數字有需調整者，請教學組修正後將詳細資料提供學院、系所參考。

貳、宣讀第 124 次教務會議紀錄(P1-P8)

決定：確定。

參、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財經法律學系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核備。

說明：

- 一、該系因應本次疫情，部分課程與會議以通訊方式進行，擬將「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增加文字「因時效性事件或因特殊原因致無法召集會議時，得以通訊方式討論及作成決議，決議準用前項規定。」
- 二、本案業經系 10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詳如附件一，P9)。
- 三、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與修正草案全文(詳如附件二，P10-11)。

決定：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清江學習中心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遠距教學開課要點」第二點、第三點、第七點

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8 年 11 月 11 日本校第 124 次教務會議決議：請清江學習中心與教務處教學組研議於符合教育部法規之前提下簡化行政流程。
- 二、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
- 三、修正重點係將遠距教學課程的審議程序由原來的提系(所、中心)及院課程委員會、遠距教學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核，改為提系(所、中心、院)課程委員會、遠距教學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核，即由 5 審改為 3 審，並改為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四、本案業經 109 年 4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遠距教學委員會決議通過(詳如附件三，P12)。
- 五、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詳如附件四，P13-P15)。

決議：

- 一、請提案單位(清江學習中心)再與游寶達主任溝通，確認修正第二點用詞定義之必要性與文字內容。
- 二、第三點第一項修正為：「遠距課程之開課，開課教師應提出遠距教學課程申請表，循序提開課單位(系所、中心、院)課程委員會、遠距教學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核通過後始得開授」。
- 三、修正後通過，並請提案單位(清江學習中心)重新整理後再列入紀錄附件。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教師優良教學獎設置辦法」第四條、第五條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教師優良教學獎設置辦法第二條規定，教師優良教學獎之獎勵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且任教滿三年以上，其教學表現優良者；獎勵對象未包含專案教師。
- 二、本校社會科學院 106 學年度第 7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本校通識暨共同科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建議開放專

案教師申請本校教師優良教學獎(詳如附件五，P16-P17)。

三、為獎勵專案教師之教學表現，並回應上開教學單位之建議，爰提案將獎勵對象擴及專案教師

四、修正重點如下：

(一)將教師優良教學獎勵對象擴及專案教師(修正條文第四條)。

(二)修正計算每一學院每學年得推薦人數之規定，即每一學院每學年得推薦之人數，係依據該學院專任(案)教師人數計算，每達二十人得推薦一名候選人，專任(案)教師人數不足二十人之學院亦得推薦一名候選人(修正條文第五條)

五、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詳如附件六，P18-P21)。

決議：通過。

提案討論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組

案由：「國立中正大學跨院系(所)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次修正重點為：

(一)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含境外專班)作業要點」(詳如附件七，P22-P24)，爰配合刪除學位學程相關規範，並調整法規名稱。

(二)原全外語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詳如附件八，P25)與本要點規範重疊性高，予以整併納入。

(三)適度簡化學分學程之行政程序，以利學分學程之推行。

(四)有關證書核發規定，略作文字修正，並配合法規名稱，將證書名稱調整為「學分學程證明書」。

(五)強化學分學程之管理機制，學分學程應設置委員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訂定學分學程之退場機制。

二、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詳如附件九，P26-P30)。

三、緩衝時間：為使各學分學程有充分之因應時間，有關修正條文第十條前段：「學分學程應設置委員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檢視學分學程之運作；」規定，預計自 109 學年度開始實施；有關修正條文第十條後段：「學程連續三學年內無學生取得學分學程證明書者，提請校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停止辦理該

學程。」之規定，預計自 110 學年度開始實施。

決議：

一、請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組)依下列原則調整原修正規定內容後，再列入紀錄附件：

(一)法規名稱修正為：「國立中正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二)請再考量釐清學分學程委員會的權責與組成，並移至第四點規範。

(三)有關學程設置細則之修正，如屬於課程增刪者或其他非屬重大變更事項之行政流程，請再重新調整。

(四)學分學程之退場機制，修讀中之學生權益應予保障。

二、修正後之第四點及第十一點規定，預計自 10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提案討論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組(原提案單位：清江學習中心)

案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開設 23 門遠距教學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學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辦理，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方式及上課注意事項。」辦理。

二、各系班級擬開設課程共 23 門，如下表：

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班別	授課教師/職稱	是否新課
1	樂齡人生設計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	魏惠娟教授	否
2	學校與社區教育	教育學院	教學專業發展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蔡秀美副教授	否
3	量化研究法：教育統計			連啟舜副教授	否
4	數位教材設計			游寶達教授	否
5	終生學習與學習社會			胡夢鯨教授	否
6	質性研究			洪志成教授	否

7	多媒體學習的理論與研究			陳姚真副教授	否
8	會計資訊系統研討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	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在職專班	阮金聲副教授	否
9	公司法專題研討		會計與法律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洪令家副教授	是
10	民法專題研討			郝鳳鳴教授	是
11	財務會計(一)			曹嘉玲副教授	否
12	財務報表分析研討			鄭揚耀教授	否
13	國際會計準則專題研討			卓佳慶副教授	否
14	行政法專題研究(含行政救濟)			劉建宏教授	否
15	審計學			黃劭彥教授	否
16	企業價值評估專題研討			謝佳純副教授	否
17	軟體工程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熊博安教授
18	雲端學習科技		資訊工程研究所	游寶達教授	否
19	射頻辨識系統與應用			熊博安教授	否
20	軟體分析與最佳化			陳鵬升副教授	否
21	軟體工程			雲端計算與物聯網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熊博安教授
22	電腦網路		黃仁竑教授	否	
23	流體力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學系	地球與環境科學學系	劉台生副教授	否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4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遠距教學委員會及 109 年 4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詳如附件十, P31-P37), 再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

提案討論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組(原提案單位：清江學習中心)
案由：教學專業發展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申請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設 1 門遠距教學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清江學習中心數位學習教材製作與管理要點之規定，遠距教學課程需於開課前兩學期經遠距教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向清江學習中心提出教材製作申請。
- 二、本課程因授課教師考量學生之課程銜接需要，特別開授新課，故遲於本學期才提開課及課程教材製作申請，懇請審度課程銜接之實際需求，同意本門課之開設並協助數位教材製作。
- 三、擬開設之遠距教學課程如下表：

序號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職稱
1	教學專業發展數位學習 碩士在職專班	樂齡生涯設計	魏惠娟教授

- 四、本案業經 109 年 4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遠距教學委員會(決議通過開課申請，並另請清江學習中心本諸權責協助數位教材製作事宜)及 109 年 4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詳如附件十，P31-P37)，再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當日上午 10 時 45 分。